大荔县排水干沟维修养护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大荔县农田排水排碱工程管护中心

承包人：陕西悦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大荔县农田排水排碱工程管护中心为实施大荔县排水干沟维修养护工程已接受陕西悦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对大荔县排水干沟维修养护工程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一）中标通知书;

（二）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三）专用合同条款;

（四）通用合同条款;

（五）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六）图纸;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其它合同文件。

二、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三、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肆仟伍佰元整（￥594500.00元）。

四、承包人项目经理: 车丛。

五、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六、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七、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八、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40日历天。

九、本协议书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

十、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

2016 年 11 月 5 日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

2016 年 11 月 5 日